

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榕政办〔2026〕24号

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《福州市钢铁产业发展 专项规划（2025—2030年）》的通知

福州新区管委会（长乐区人民政府），各县（市）区人民政府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，市直各单位，自贸区福州片区管委会：

《福州市钢铁产业发展专项规划（2025—2030年）》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6年7月1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